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并注销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9月19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使用自有及自筹资金与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健资产”或“资产公司”）及有限合伙人广东中山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发展基金”）共同投资设立“广东三和管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或“基金”或“产业基金”）。基金总认缴规模为人民币200,100万元，恒健资产作为普通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中山发展基金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各有限合伙人首期实缴出资均为450万元，普通合伙人首期实缴出资为1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023年9月28日，公司已和恒健资产、中山发展基金签订了《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设立了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2)。

2023 年 11 月 02 日, 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03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

自项目筹备以来, 各合作方积极推进产业基金的投资筹划与设立工作。但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 基金投资项目的推进进度未达预期。为切实防范投资风险、优化管理成本, 经公司审慎评估并与各合伙人充分协商, 各方一致决定终止本次与专业机构的共同投资事项, 并对该产业基金予以注销。

自成立以来, 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实际对外开展经营活动、未雇佣员工, 未购置固定资产, 基金发生的费用主要为年度审计费用、银行手续费等。截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基金银行账户现金 10,267,932.83 元, 扣除需支付年度审计费 6,000 元和预计资金分配的银行手续费 1,000.01 元后, 基金剩余财产合计 10,260,932.82 元, 将按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如下分配: 向合伙人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配 1,026,093.28 元; 向合伙人广东中山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 4,617,419.77 元; 向合伙人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分配 4,617,419.77 元。

近日, 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收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准予其注销登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广东三和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基金清算系依据《合伙协议》所作出的安排，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日常经营活动及公司发展战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